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9月7日，公司以电子邮件、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出售东方精工股票的议案》、《关于向河南福田智蓝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并投资建设河南智蓝新能源工厂二期项目的议案》。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公司共有董事 11 名，截至 2021 年 9 月 17 日，共收到有效表决票 11 张。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东方精工股票的议案》、《关于向河南福田智蓝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并投资建设河南智蓝新能源工厂二期项目的议案》。审议情况如下：

（一）《关于出售东方精工股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投资管理委员会对该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同意该议案。

决议如下：

（1）同意福田汽车在2021年底前，以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按不低于4.64元/股的价格，择机出售所持有的2021.3204万股东方精工股票。

（2）授权公司经理部门办理相关具体事宜。

（二）《关于向河南福田智蓝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并投资建设河南智蓝新能源工厂二期项目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投资管理委员会对该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同意该议案。

决议如下：

（1）同意福田汽车向河南福田智蓝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增资 19864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26340 万元。

（2）同意投资建设河南智蓝新能源工厂二期项目。其中河南智蓝投资 19864 万元，资金来源为河南智蓝自有资金。

(3) 授权经理部门办理相关具体事宜。

河南福田智蓝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智蓝”）于 2018 年设立，作为公司新能源汽车制造运营主体，集中生产纯电动商用车，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为了满足未来几年新能源业务的产能需要，公司拟投资 19864 万元建设二期项目，资金来源为公司向河南智蓝增资 19864 万元。项目二期主要建设焊装、涂装厂房、生产线及 RDC 库，项目建成后可达到 4 万辆/年的标准产能。本项目能够降低工厂生产和物流成本，提升产能以满足未来市场发展和业务规划的需要。

本项目综合考虑了现阶段市场形势、属地政策及资源，以及福田汽车现有生产资源等方面的情况，后续公司将动态调整工厂的生产排产，充分利用工厂产能，以应对新能源市场波动较大带来的市场风险，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七日